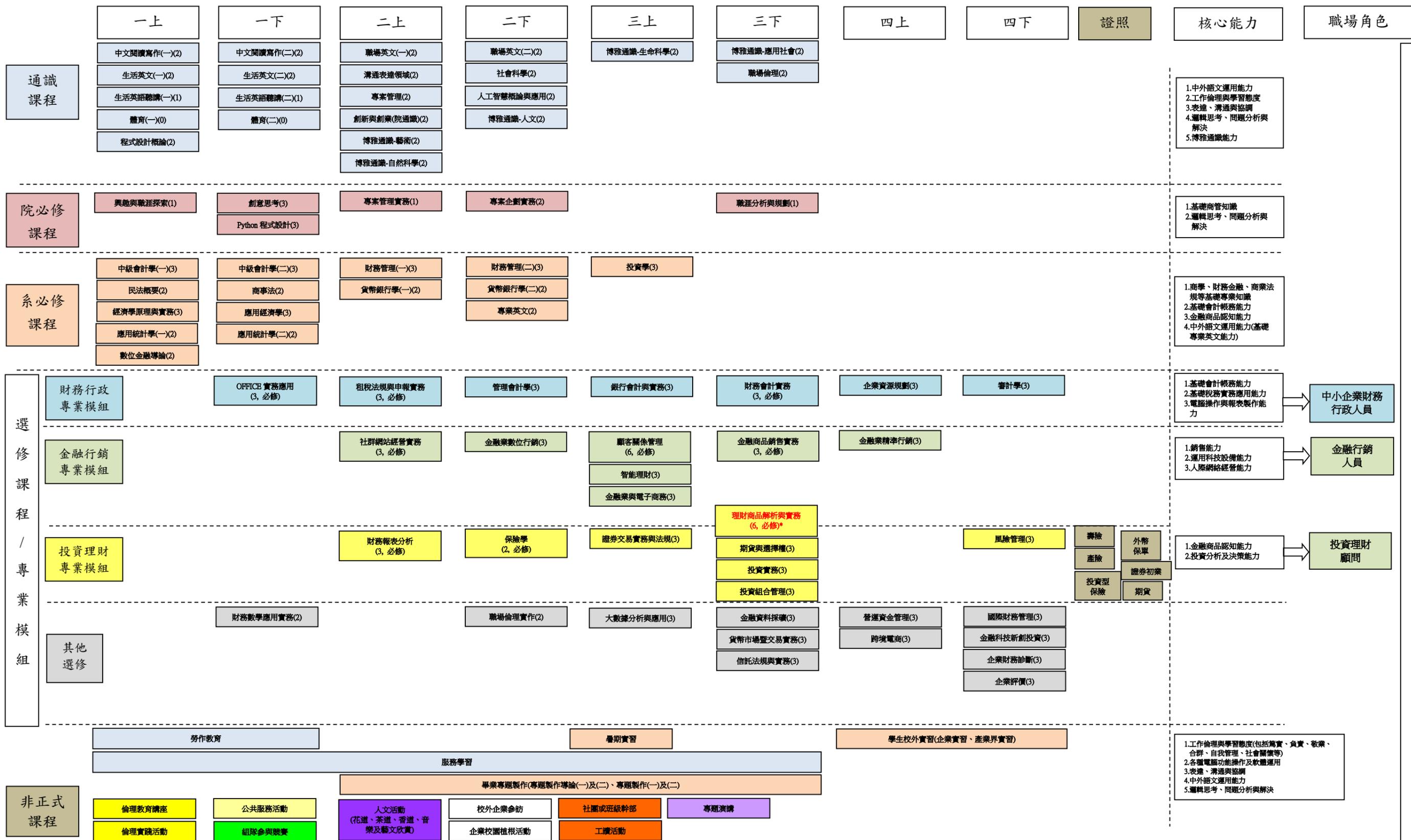


龍華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日間部四年制 110 年度課程地圖

本課程地圖僅限於 ACCSB 認證單位
參考用。非經同意，禁止轉載。



一、為中小企業培育具備良好工作態度及產業實作能力之財務行政人員。
二、為金融業培育具備良好工作態度及產業實作能力之財富管理專業人才。

- 【修課規定】** (請依照各單位相關規範加以敘明)
- 畢業總學分為 128 學分，包括：校必修 36 學分、院必修 11 學分、系必修 41 學分(含非正式課程 4 學分)、選修 40 學分(含模組選修、其他專業選修以及外系選修)。
 - 選修課程規劃 3 個專業模組，學生修畢任一模組所有指定必修科目(理財商品解析與實務為金融行銷模組與投資理財專業模組共同組必修)及模組內任一選修課並全部及格，即為完成該模組課程，可作為「就業職能」評分依據。
 - 畢業前的語言要求須達到校訂門檻，另須取得專業證照至少 4 點(各種證照配點，請詳見本系專業能力畢業門檻實施要點)或完成任一模組修課再加計證照 1 點。
 - 非正式課程請於就學期間依序完成：
 - 勞作教育(一年級)、服務學習(一至四年級)、專題製作(從大二上至大三下，共 2 學年)等課程之通過為畢業門檻之一。
 - 每個學生至少必須參與倫理教育講座一次、倫理實踐活動一梯次、公共服務一梯次、組隊參與競賽一次、人文活動一次，以及專題演講四次，活動完成後須繳交心得報告。